

中央警察大學圖書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

中華民國 92 年 6 月 3 日校圖字第 0920002654 號函

- 第一條 本校為加強圖書館業務規劃與發展，特設圖書諮詢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本委員會）。
- 第二條 本委員會由圖書館館長、各系所（含通識中心）教師代表各一人、研究生及學生代表各一人組成之。各系所教師代表由各系所推薦、研究生代表由研究生中隊推薦、學生代表由社聯會推薦，提請校長聘任之。
本委員會委員，任期為一年，得連任。
- 第三條 本委員會之任務如下：
一、圖書館業務規劃與發展之諮詢。
二、圖書館重要規章之諮詢。
三、圖書館經費分配原則與運用之諮詢。
四、有關本校圖書資訊服務之諮詢。
五、國際警察文物交流事項之諮詢。
六、其他圖書館業務重大興革事項之諮詢。
- 第四條 本委員會由圖書館館長任召集人，並為會議之主席，每學期開會一次，必要時得召集臨時會議。
本委員會之召開應有全體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，並經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始得決議。
- 第五條 本要點經核定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